

证券代码: 300054

证券简称: 鼎龙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80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 系列文件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之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和阅读，公司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的主要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

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修订。

（一）发行规模

调整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92,000.00 万元（含 92,000.00 万元），且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不超过 50%，具体发行规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91,000.00** 万元（含 **91,000.00** 万元），且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不超过 50%，具体发行规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二）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公司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2,000.00 万元（含 92,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年产 300 吨 KrF/ArF 光刻胶产业化项目	80,395.30	48,000.00
2	光电半导体材料上游关键原材料国产化产业基地项目	23,458.74	17,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	27,000.00
合计		130,854.04	92,000.00

调整后：

公司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1,000.00** 万元（含 **9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年产 300 吨 KrF/ArF 光刻胶产业化项目	80,395.30	48,000.00
2	光电半导体材料上游关键原材料国产化产业基地项目	23,458.74	17,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6,000.00	26,000.00
合计		129,854.04	91,000.00

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系列文件的修订情况

序号	文件名称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1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二、本次发行概况	调整发行规模、募集资金总额
		四、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调整报告期为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9 月，并更新相应分析内容
		五、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六、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更新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调整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之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四、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	调整募集资金总额、更新 2023 年度财务数据；更新本次发程序
		五、本次发行方案的公平性、合理性	更新本次发程序
4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更新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专利数量
		四、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调整募集资金总额、更新 2023 年度财务数据，并调整对主要财务指标的测算结果

三、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调整的授权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相关文件修订事项已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5 日